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常环验〔2018〕11号

市环保局关于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3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你公司《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3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3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固体废物、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收悉。我局于2018年6月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化工集中区，主要从事危险废物的焚烧处置。公司于2015年11月委托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3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5年

12月获得了我局的环评批复（常环审[2015]86号）。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较原环评有所调整：废液储罐区由原环评中预处理区南侧调整到湿法脱酸与烟气加热工段西侧，并由3个 10m^3 、2个 5m^3 变更为3个 15m^3 的废液储罐；飞灰仓和炉渣仓的储存量分别由原环评中的 50m^3 和 100m^3 减小到 45m^3 和 90m^3 ；由原环评的建设一座 500m^3 危废暂存罐调整为2座 180m^3 钢仓；原环评中废桶破碎后进回转窑焚烧，实际将可以回收的废桶暂存于厂区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3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认定变动部分不属于重大变动。

二、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空压机、冷却风机、引风机、循环泵、破包机等，通过采用高性能设备、合理布局、消音、减震、隔声、厂房屏蔽、距离衰减、绿化等措施控制噪声达标。

（二）固体废物：项目设置了 896m^2 的危废卸货区和 2704m^2 的危废贮存库，危废贮存库地面设置了渗漏液地沟（固态危废贮存区3条、污泥蒸馏残渣贮存区3条），地面和渗漏液地沟均铺设了防腐防渗涂层，且地沟均设置有漏水耐腐蚀钢盖板，危废仓库按规定悬挂了标志牌；项目在焚烧装置区东侧安装1个 45m^3 的飞灰仓，用于收集余热锅炉、急冷塔、脱酸塔、布袋除尘器的飞灰，收集的飞灰采用吨袋包装后暂存于厂区危废贮存库；炉渣从窑尾进入水封刮板出渣机，冷却后随刮板出渣机运出，采用吨袋包装后暂存于厂区危废贮存库。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3 万吨/年危废焚烧处理扩建项目固体废物、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一）噪声：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和北厂界 4#测点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二）固废：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噪声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

项目在投运前还应该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完成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在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控，减少二次污染，危险废物转移过程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公众的沟通，公开环境信息。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7 月 17 日

抄送：常州市环境执法局，常州市高新区（新北）环境保护局。